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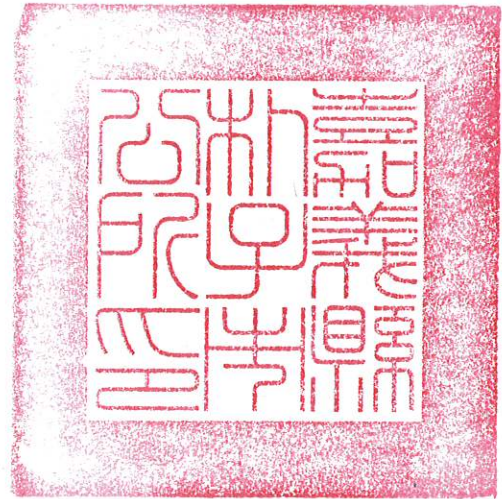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朴子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
發文字號：朴市殯字第11400123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所朴子市立殯儀館自明(115)年1月1日起禁止懸掛傳統輓額(聯)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朴子市立殯儀館自114年7月1日起，各禮廳已全面建置電子輓額播放系統並啟用，電子輓額致贈平台網址：<https://mort.puzihfh.gov.tw/ees/>。
- 二、為落實「簡葬、節葬」殯葬新文化，自明(115)年1月1日起全面禁止懸掛各式傳統輓額(聯)，且不受理代收業務。

市長 吳品叡